

证券代码：430156

证券简称：科曼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新甸路1399号（分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何林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何林代表监事会对2018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及对2018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作总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相关部门根据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18 年度公司的经营做出具体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19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为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稳、顺利进行，从公司实际出发，2018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在 2019 年继续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国家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

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科曼车辆部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